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4-006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暨关联交易概述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亚诺化工”）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贷款利率不超过 4.5%。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及临港亚诺化工的少数股东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生物”）按出资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同等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30 万元），同时由刘晓民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为无偿担保，无需支付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审核同意，具体情况以银行核准后所签定的担保合同及贷款合同为准；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与本次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同及其他与担保有关的法律性文件的签订、执行。

刘晓民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亚诺生物为刘晓民先生控制的企业、同时也是临港亚诺化工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刘晓民先生及亚诺生物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为临港亚诺化工提供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刘晓民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上述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方能签署有关协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注册资本：8904.28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大街 19 号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推广服务。消杀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生物技术研发；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药品的生产及销售；饮料、保健食品的生产及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饲料的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无机防火保温板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化工设备、仪器仪表、化学试剂、五金机电产品的销售；劳务派遣；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刘晓民先生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刘晓民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亚诺生物为刘晓民先生控制的企业及临港亚诺化工的重要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刘晓民先生及亚诺生物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4、注册地址：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张仲景路 7 号

5、经营范围：制造销售 O-甲基-N-硝基-N'-甲基异脲 (MNO)、3-氰基吡啶、硫酸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医药中间体；制造销售 2,3-二氯吡啶、2-氰基吡啶、2-氯-3-氰基吡啶、2-氯烟酸、2-氯-3-氨基吡啶、2-氯-4-氨基吡啶、2-(2-氨基乙基)吡啶、4-溴吡啶盐酸盐、烟酸、饲料添加剂(烟酸)、

3-氨基吡啶、4-氨基吡啶、乙酰丙酸乙酯,十二水合磷酸氢二钠,生物技术、医药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污水处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动产租赁、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48,723.63	47,723.62
负债总额	18,186.94	15,204.1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700.00	9,7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6,304.17	14,542.46
净资产	30,536.69	32,519.44
资产负债率	37.33%	31.86%
	2023年度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535.96	54,819.60
利润总额	-325.53	3,818.16
净利润	-384.45	3,523.18

7、与上市公司关系:被担保人系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1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1%	6,120
2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	5,880
合计		100%	12,000

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目前尚未与银行各方签署具体合同及协议,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订的合同及协议为准。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原则，关联方刘晓民先生及亚诺生物无偿为临港亚诺化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刘晓民先生及亚诺生物为临港亚诺化工本次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能更好地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稳健的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6,477万元，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临港亚诺化工提供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七、董事会意见

临港亚诺化工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临港亚诺化工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临港亚诺化工为公司持股比例51%的控股子公司，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低于70%，具备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同时临港亚诺化工少数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了同等担保、公司董事刘晓民先生提供了个人担保，且本次担保为无偿担保，无需支付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公司及关联人共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是基于控股子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且由公司、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刘晓民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交易，并同意将《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应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 3、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